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编号: 2018-066

2018年10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志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储志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196,207	,642.91	1,	,110,971,246.88		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083,023	,379.60	1,015,569,033.55		6.6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年初至报告	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9,852,910.91	6.499		501,629,551.57		1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5,155,705.97	9.929		104,434,266.05		1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69,423.89		1.20%	90,193,068.87		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84,161,032		2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18.18%		0.53	-1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18.18%	0.53		-17.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		-2.50%		9.93%	-7.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4,28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4,099.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84,900.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100.3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425,38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973.49	

合计	14,241,197.1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馬	股东总数	16,3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液	东结情况			
双小石柳	放水圧灰	1寸7以1579	1寸 灰 奴 里	的股份数量	股	份状态	数量			
孙志华	境内自然人	40.50%	80,190,000	80,190,000						
孙薇卿	境内自然人	15.00%	29,700,000	29,700,000						
陆晓林	境内自然人	4.50%	8,910,000	8,910,000						
曹寅超	境内自然人	3.00%	5,940,000	5,940,000						
嘉善合盛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4,900,500	4,900,500						
陆忠泉	境内自然人	2.25%	4,455,000	4,455,000						
王伟杰	境内自然人	2.25%	4,455,000	4,455,000						
周锦祥	境内自然人	2.25%	4,455,000	4,455,000						
嘉善百盛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4,009,500	4,009,500						
朱三有	境内自然人	0.75%	1,485,000	1,485,000						
		前 10 名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	寺股情况						
D. /. :	力動	扶 力	无限售条件股份	粉 . 是		股份	种类			
股东名称		17年	九限告宋什成份	纵 里	股	份种类	数量			
蒋继超		1,442,110			人民市	5普通股	1,442,110			
吴延波		874,604			人民币	5普通股	874,604			
麦明潮				381,764	人民市	5普通股	381,764			

钱双华	2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00
龙小波	20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100
沈万中	197,161	人民币普通股	197,161
赵洪勇	15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700
冯胜定	1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00
尹德军	1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00
朱嵊丹	147,344	人民币普通股	147,3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孙志华和孙薇卿是父女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square 是 $\sqrt{}$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 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 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志华	80,190,000	0	0	80,19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 日
孙薇卿	29,700,000	0	0	29,70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陆晓林	8,910,000	0	0	8,91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曹寅超	5,940,000	0	0	5,94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嘉善合盛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900,500	0	0	4,900,5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陆忠泉	4,455,000	0	0	4,45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王伟杰	4,455,000	0	0	4,45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

						日
周锦祥	4,455,000	0	0	4,45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 日
嘉善百盛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009,500	0	0	4,009,5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朱三有	1,485,000	0	0	1,48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年11月6日
合计	148,500,000	0	0	148,500,00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9.30	2017.12.31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3,149,469.04	2,279,967.03	38.14%	为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98,578.30	284,537.28	40.08%	对合营企业权益法核算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53,739,478.39	9,384,007.14	472.67%	在安装设备以及在建厂房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0,741.19	1,728,036.42	64.39%	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递延所得税资 产所致。
应交税费	13,832,682.31	8,760,861.41	57.89%	业务规模增加导致应交所得税以及增值 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2,983,164.09	1,798,541.24	65.87%	收到施工单位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0,302,668.23	2,695,587.78	282.20%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所致。
股本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98.00%	本期资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4,021,503.27	9,768,953.86	43.53%	本期实现少数股东损益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9.30	2017.12.31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4,625,193.30	-1,950,093.63	137.18%	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915,851.60	117,577.93	678.93%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	392,919.55	174,397.50	125.30%	本期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2,298,941.16	6,075,015.56	102.45%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4,765.85	23,934.66	128.81%	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5,254,780.02	3,812,452.72	37.83%	本期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37,752.10	54,206.48	2183.40%	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290.32	0.00	100.00%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3,584.92	26,020,377.36	55.74%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的影响	1,611,053.57	667,405.22	141.39%	本期汇率波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东、董小、董总、张小、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大学、	份及减持意		2017年11月06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行人股票将		
	在上述锁定		
	期限届满后		
	自动延长6个		
	月的锁定期		
	(若上述期		
	间发行人发		
	生派发股利、		
	送红股、转增		
	股本或配股		
	等除息、除权		
	行为的,则发		
	行价以经除		
	息、除权等因		
	素调整后的		
	价格计算);		
	在延长锁定		
	期内,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本人		
	直接或者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		
	人回购本人		
	直接或者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		
	本人直接、间		
	接持有的本		
	次发行前已		
	发行的公司		
	股份在承诺		
	的锁定期满		
	后减持的,将		
	提前五个交		
	易日向公司		
	提交减持原		
	因、减持数		
	量、未来减持		

	计划、减持对	
	公司治理结	
	构及持续经	
	营影响的说	
	明,并由公司	
	在减持前三	
	个交易日予	
	以公告。本人	
	在上述锁定	
	期满后两年	
	内减持本人	
	直接、间接持	
	有的本次发	
	行前已发行	
	的公司股份,	
	每年转让的	
	股份不超过	
	本人在公司	
	首次公开上	
	市之日持股	
	数量的 20%,	
	且减持价格	
	不低于本次	
	发行的发行	
	价,如自公司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至上	
	述减持公告	
	之日公司发	
	生过派息、送	
	股、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等	
	除权除息事	
	项的,发行价	
	格和减持数	
	量应相应调	
	整。在本人于	
	发行人担任	
	董事、监事或	
	高级管理人	
	员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	
	不超过本人	
	直接和间接	

持有的发行
人股份总数
的 25%; 离职
后半年内,不
转让本人直
接和间接持
有的发行人
股份。若本人
在发行人首
次公开发行
股票上市之
日起6个月内
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
之日起18个
月内不转让
本人直接和
间接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
在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上
市之日起第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
报离职的,自
申报离职之
日起 12 个月
内不转让本
人直接和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股份。上
述锁定期届
满后,在满足
以下条件的
前提下,方可
进行减持:
(1) 上述锁
定期届满且
没有延长锁
定期的相关
情形,如有锁
定延长期,则
顺延; (2) 如
发生本人需

向投资者进
行赔偿的情
形,本人已经
承担赔偿责
任; 本人减持
发行人股票
时,将依照
《公司法》、
《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和深交所的
相关规定执
行;本人不因
职务变更、离
职等原因,而
放弃履行上
述承诺。如违
反前述承诺,
本人同意接
受如下处理:
在发行人股
东大会及中
国证监会指
定报刊上公
开说明未履
行的具体原
因并向股东
和社会公众
投资者道歉;
在符合法律、
法规及规范
性文件规定
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
内回购违规
卖出的股票,
且自回购完
成之日起将
所持全部股
份的锁定期
自动延长3个
月; 若因未履
行承诺事项

	入所得内入人若承发其造则发其的 自份起本归有收将付指因诺行他成依行他相 发上36个并的述发账履项或资失赔或资损 人之月末人在 5 收行户行给者者的偿者者失 股日内让获日			
股东孙薇卿	或者等理域 人所直接有本人间接持有本已的股行的股份人直接 的次发 也回购本人直接 有数者	2017年11月06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的发行价,本	
	人持有的发	
	行人股票将	
	在上述锁定	
	期限届满后	
	自动延长6个	
	月的锁定期	
	(若上述期	
	间发行人发	
	生派发股利、	
	送红股、转增	
	股本或配股	
	等除息、除权	
	行为的,则发	
	行价以经除	
	息、除权等因	
	素调整后的	
	价格计算);	
	在延长锁定	
	期内,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本人	
	直接或者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	
	人回购本人	
	直接或者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公开发	
	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	
	本人直接、间	
	接持有的本	
	次发行前已	
	发行的公司	
	股份在承诺	
	的锁定期满	
	后减持的,将	
	提前五个交	
	易日向公司	
	提交减持原	

		田 冶柱粉		
		因、减持数 量、未来减持		
		里、不不顺行 计划、减持对		
		公司治理结		
		公司石珪纪 构及持续经		
		营影响的说 叫 并由八司		
		明,并由公司 在减持前三		
		个交易日子		
		以公告。本人 在上述锁定		
		期满后两年 内减持本人		
		直接、间接持 有的本次发		
		行前已发行 的公司股份,		
		的公可放衍, 每年转让的		
		股份不超过		
		本人在公司 首次公开上		
		市之日持股		
		数量的 20%,		
		且减持价格		
		不低于本次		
		发行的发行		
		价,如自公司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至上		
		述减持公告		
		之日公司发		
		生过派息、送		
		上之版心、 股、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等		
		除权除息事		
		项的,发行价		
		格和减持数		
		量应相应调		
		整。在孙志华		
		于发行人担		
		任董事、监事		
		或高级管理		
		人员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		
	l .	, , , , , , , , , , , , , , , , , , , ,	l	

	份不超过本
	人直接和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 在
	孙志华离职
	后半年内,不
	转让本人直
	接和间接持
	有的发行人
	股份。若孙志
	华在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
	之日起6个月
	内申报离职
	的,自其申报
	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
	转让本人直
	接和间接持
	有的发行人
	股份; 孙志华
	在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上
	市之日起第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
	报离职的,自
	其申报离职
	之日起 12 个
	月内不转让
	本人直接和
	间接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
	上述锁定期
	届满后,在满
	足以下条件
	的前提下,方
	可进行减持:
	(1) 上述锁
	定期届满且
	没有延长锁
	定期的相关

	情形,如有锁	
	定延长期,则	
	顺延; (2) 如	
	发生本人需	
	向投资者进	
	行赔偿的情	
	形,本人已经	
	承担赔偿责	
	任;本人减持	
	发行人股票	
	时,将依照	
	《公司法》、	
	《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和深交所的	
	相关规定执	
	行;本人不因	
	孙志华职务	
	变更、离职等	
	原因,而放弃	
	履行上述承	
	诺。如违反前	
	述承诺,本人	
	同意接受如	
	下处理: 在发	
	行人股东大	
	会及中国证	
	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	
	明未履行的	
	具体原因并	
	向股东和社	
	会公众投资	
	者道歉;在符	
	合法律、法规	
	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情	
	况下,在10	
	个交易日内	
	回购违规卖	
	出的股票,且	
	自回购完成	
	之日起将所	
	持全部股份	

		入所得内入人若承发其造则发其的 自份起本或人所接行归有收将付指因诺行他成依行他相 发上 3 人者管直持人发,入前至定未事人投损法人投关 行市个不委理接有本行并的述发账履项或资失赔或资损 人之月转托本或的次人在 5 收行户行给者者的偿者者失 股日内让他人间发发获日			
样、监事王伟 杰、高级管理	锁定股份及 减持意向的 承诺	行前已发行 的股份,也不 中发行人回	2017年11月 06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i>%</i> -4≥	行的发	
	,或者上 ,或者上	
	, 或有工 6个月期	
	盘价低	
	次发行	
	行价,本	
	有的发	
	股票将	
	述锁定	
	届满后	
	延长6个	
	锁定期	
	上述期	
	行人发	
	发股利、	
	股、转增	
	或配股	
	息、除权	
	的,则发	
	以经除	
	除权等因	
	整后的	
	计算);	
	长锁定	
	,不转让 	
	委托他	
	理本人	
	或者间	
	有的发	
	公开发	
	票前已	
	的股份,	
	由发行	
	购本人	
	或者间	
	有的发	
	公开发	
	票前已	
	的股份。	
	在上述	
	期满后	
	内减持	
	直接、间	
接持	有的本	

	次发行前已		
	发行的公司		
	股份,减持价		
	格不低于本		
	次发行的发		
	行价,如自公		
	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至		
	上述减持公		
	告之日公司		
	发生过派息、		
	送股、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		
	等除权除息		
	事项的,发行		
	价格应相应		
	调整。在本人		
	于发行人担		
	任董事、监事		
	或高级管理		
	人员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本		
	人直接和间		
	接持有的发		
	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 离		
	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		
	直接和间接		
	持有的发行		
	人股份。若本		
	人在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		
	之日起6个月		
	内申报离职		
	的,自申报离		
	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		
	让本人直接		
	和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股		
	份;在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上市之日起		
	第7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		
	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		
	之日起12个		
	月内不转让		
	本人直接和		
	间接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		
	上述锁定期		
	届满后,在满		
	足以下条件		
	的前提下,方		
	可进行减持:		
	(1) 上述锁		
	定期届满且		
	没有延长锁		
	定期的相关		
	情形,如有锁		
	定延长期,则		
	顺延; (2) 如		
	发生本人需		
	向投资者进		
	行赔偿的情		
	形,本人已经		
	承担赔偿责		
	任;本人减持		
	发行人股票		
	时,将依照		
	《公司法》、		
	《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和深交所的		
	相关规定执		
	行;本人不因		
	职务变更、离		
	职等原因,而		
	放弃履行上		
	述承诺。如违		
	反前述承诺,		
	本人同意接		
	受如下处理:		

		T	1	T	
		在发行人股			
		东大会及中			
		国证监会指			
		定报刊上公			
		开说明未履			
		行的具体原			
		因并向股东			
		和社会公众			
		投资者道歉;			
		在符合法律、			
		法规及规范			
		性文件规定			
		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			
		内回购违规			
		卖出的股票,			
		且自回购完			
		成之日起将			
		所持全部股			
		份的锁定期			
		自动延长3个			
		月;若因未履			
		行承诺事项			
		而获得收入			
		的,所得的收			
		入归发行人			
		所有,并在获			
		得收入的5日			
		内将前述收			
		入付至发行			
		人指定账户;			
		若因未履行			
		承诺事项给			
		发行人或者			
		其他投资者			
		造成损失的,			
		则依法赔偿			
		发行人或者			
		其他投资者			
		的相关损失。			
幸 关 人 戌 th					
嘉善合盛投	锁定股份及	自发行人股	2017 年 *** 日		
资管理合伙 ^ !!! 〈 去 !!! ^	减持意向的	份上市之日	2017年11月	三年	正常履行中
企业(有限合	承诺	起 36 个月内,	06		
伙)		本企业不转			

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本
企业所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本
次发行前已
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
人回购本企
业直接或者
间接持有的
发行人本次
发行前已发
行的股份。上
述锁定期届
满后,在满足
以下条件的
前提下,方可
进行减持:
(1) 上述锁
定期届满且
没有延长锁
定期的相关
情形,如有锁
定延长期,则
顺延; (2) 如
发生本企业
需向投资者
进行赔偿的
情形,本企业
已经承担赔
偿责任;本企
业减持发行
人股票时,将
依照《公司
法》、《证券
法》、中国证
监会和深交
所的相关规
定执行。如违
反前述承诺,
本企业同意
接受如下处
理: 在发行人

	ı	ı	ı		
		股东大会及			
		中国证监会			
		指定报刊上			
		公开说明未			
		履行的具体			
		原因并向股			
		东和社会公			
		众投资者道			
		歉;在符合法			
		律、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规			
		定的情况下,			
		在 10 个交易			
		日内回购违			
		规卖出的股			
		票,且自回购			
		完成之日起			
		将所持全部			
		股份的锁定			
		期自动延长3			
		个月; 若因未			
		履行承诺事			
		项而获得收			
		入的,所得的			
		收入归发行			
		人所有,并在			
		获得收入的5			
		日内将前述			
		收入付至发			
		行人指定账			
		户;若因未履			
		行承诺事项			
		给发行人或			
		者其他投资			
		者造成损失			
		的,则依法赔			
		偿发行人或			
		者其他投资			
		者的相关损			
		失。			
吉 举 工 战 抑					
嘉善百盛投	锁定股份及	本企业持有	2017年11日		
资管理合伙	减持意向的	的发行人本	2017年11月	三年	正常履行中
企业(有限合	承诺	次发行前已	06 日		
伙)		发行的股份			

股东朱三有	锁定股份向及的及的	件的前提下, 方可进(1)上減 持:(1)上满 且没期至期 到定期形, 钱定期形, 长 钱定期形, 长 钱定期 近期 五 级定期, 如 期 三 5 5 6 5 6 6 7 6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7 8	2017年11月06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承 ·佑	持:(1)上述 锁定期届满 且没有延长 锁定期的相 关情形,如有 锁定延长期,			

	和深交所的		
	相关规定执		
	行。如违反前		
	述承诺,本人		
	同意接受如		
	下处理: 在发		
	行人股东大		
	会及中国证		
	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		
	明未履行的		
	具体原因并		
	向股东和社		
	会公众投资		
	者道歉;在符		
	合法律、法规		
	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的情		
	况下,在10		
	个交易日内		
	回购违规卖		
	出的股票,且		
	自回购完成		
	之日起将所		
	持全部股份		
	的锁定期自		
	动延长3个		
	月;若因未履		
	行承诺事项		
	而获得收入		
	的,所得的收		
	入归发行人		
	所有,并在获		
	得收入的5日		
	内将前述收		
	入付至发行		
	人指定账户;		
	若因未履行		
	承诺事项给		
	发行人或者		
	其他投资者		
	造成损失的,		
	则依法赔偿		
	发行人或者		

		其他投资者			
		的相关损失。			
		本公司招股			
		说明书不存			
		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若本次公开			
		发行股票的			
		招股说明书			
		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			
		漏,导致对判			
		断公司是否			
		符合法律规			
		定的发行条			
		件构成重大、			
		实质影响的,			
		本公司将及			
		时提出股份			
浙江长盛滑	关于回购首	回购预案,并			
动轴承股份	次公开发行	提交董事会、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有限公司	新股的承诺		06 日		
		论,依法回购			
		首次公开发			
		行的全部新			
		股,回购价格 按照告行价			
		按照发行价 (若发行人			
		股票在此期			
		间发生除权			
		除息事项的,			
		发行价做相			
		应调整)加算			
		银行同期存			
		款利息确定,			
		并根据相关			
		法律、法规规			
		定的程序实			
		施。若因公司			
		本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招			
		11 11/2 2/2 11 11 11			

		Т	Т		
		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			
		在证券交易			
		中遭受损失			
		的,将依法赔			
		偿投资者损			
		失。上述违法			
		事实被中国			
		证监会或司			
		法机关认定			
		后,本公司将			
		本着简化程			
		序、积极协			
		商、先行赔			
		付、切实保障			
		投资者特别			
		是中小投资			
		者利益的原			
		则,按照投资			
		者直接遭受			
		的可测算的			
		经济损失选			
		择与投资者			
		和解、通过第			
		三方与投资			
		者调解及设			
		立投资者赔			
		偿基金等方			
		式积极赔偿			
		投资者由此			
		遭受的直接			
		经济损失。			
		发行人招股			
		说明书不存			
		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			
	关于赔偿投	或重大遗漏。	2017年11月		
东、实际控制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人孙志华	承诺	次公开发行			
		股票的招股			
		说明书有虚			
		假记载、误导			
		以心状、灰寸			

	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导致		
	对判断公司		
	是否符合法		
	律规定的发		
	行条件构成		
	重大、实质影		
	响的,本人将		
	督促发行人		
	依法回购首		
	次公开发行		
	的全部新股,		
	购回价格根		
	据发行人股		
	票发行价格		
	加算银行同		
	期存款利息		
	确定,并根据		
	相关法律、法		
	规规定的程		
	序实施。如发		
	行人本次公		
	开发行股票		
	的招股说明		
	书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		
	漏,致使投资		
	者在证券交		
	易中遭受损		
	失的,本人将		
	依法赔偿投		
	资者损失。上		
	述违法事实		
	被中国证监		
	会或司法机		
	关认定后,本		
	人将本着简		
	化程序、积极		
	协商、先行赔		
	付、切实保障		
	投资者特别		
	是中小投资		
	者利益的原		

				T	T
		则,按照投资			
		者直接遭受			
		的可测算的			
		经济损失选			
		择与投资者			
		和解、通过第			
		三方与投资			
		者调解及设			
		立投资者赔			
		偿基金等方			
		式积极赔偿			
		投资者由此			
		遭受的直接			
		经济损失。			
		发行人招股			
		说明书所载			
		内容不存在			
		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之			
		情形,且本人			
		对招股说明			
		书所载内容			
		之真实性、准			
		确性、完整			
		性、及时性承			
		担相应的法			
公司董事、监	n 六 /火 4/1 /次 一火	律责任。如发	2017年11日		
事、 品 物 官 埋	赔偿投资者	177人招股说	2017年11月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人员	损失的承诺	明书有虚假	06 日		
		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致使			
		投资者在证			
		券交易中遭			
		受损失的,将			
		依法赔偿投			
		资者损失。本			
		人承诺不因			
		职务变更、离			
		职等原因而			
		放弃履行已			
		作出的承诺。			
		上山門/水柘。			

		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			
		根据中国证			
		监会的有关			
		规定及要求,			
		就公司本次			
		发行涉及的			
		每股收益即			
		期回报被摊			
		薄的填补回			
		报措施等有			
		关事项作出			
		如下确认及			
		承诺: (1) 本			
		人不会无偿			
		或以不公平			
		条件向其他			
		单位或者个			
		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			
		他方式损害			
公司董事、高	填补被摊薄		2017年11月		
级管理人员	即期回报的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措施	全力支持及	,		
		配合公司对			
		董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职			
		务消费行为			
		的规范,包括			
		但不限于参			
		与讨论及拟			
		定关于董事、			
		高级管理人			
		员行为规范			
		的制度和规			
		定,严格遵守			
		及执行公司			
		该等制度及			
		规定等。(3)			
		本人将严格			
		遵守相关法			
		律法规、中国			
		证监会和深			
		圳证券交易			
		圳址夯父勿			

	所等监管机		
	构规定和规		
	则、以及公司		
	规章制度关		
	于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行		
	为规范的要		
	求,坚决不动		
	用公司资产		
	从事与履行		
	本人职责无		
	关的投资、消		
	费活动。(4)		
	本人将全力		
	支持公司董		
	事会或薪酬		
	与考核委员		
	会在制定及/		
	或修订薪酬		
	制度时,将相		
	关薪酬安排		
	与公司填补		
	回报措施的		
	执行情况挂		
	钩,并在公司		
	董事会或股		
	东大会审议		
	该薪酬制度		
	议案时投赞		
	成票。(5) 若		
	公司未来实		
	施员工股权		
	激励,将全力		
	支持公司将		
	该员工股权		
	激励的行权		
	条件等安排		
	与公司填补		
	回报措施的		
	执行情况相		
	挂钩,并在公		
	司董事会或		
	股东大会审		
	议该员工股	 	

	to W Et M de
	权激励议案
	时投赞成票。
	(6) 若上述
	承诺与中国
	证监会关于
	填补回报措
	施及其承诺
	的明确规定
	不符或未能
	满足相关规
	定的,本人将
	根据中国证
	监会最新规
	定及监管要
	求进行相应
	调整。(7) 如
	违反上述承
	诺,本人将遵
	守如下约束
	措施: ①本人
	将在股东大
	会及中国证
	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
	明未履行的
	具体原因并
	向股东和社
	会公众投资
	者道歉;②如
	因非不可抗
	力事件引起
	违反承诺事
	项,且无法提
	供正当且合
	理的理由的,
	因此取得收
	益归发行人
	所有,发行人
	有权要求本
	人于取得收
	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将违反承诺
	所得支付到

			#5.2 ± 1.15 · 5 ·			
			发行人指定			
			账户;③本人			
			将在5个工作			
			日内停止在			
			发行人处领			
			取薪酬及股			
			东分红,直至			
			本人实际履			
			行承诺或违			
			反承诺事项			
			消除; ④若因			
			未履行承诺			
			事项给发行			
			人或者股东			
			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			
			赔偿发行人			
			或者股东的			
			相关损失。			
			将在股东大			
			会及中国证	2017年11月 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监会指定报			
	浙江长盛滑		刊上公开说			
	动轴承股份		明未履行的			
			具体原因并			
			向股东和社			
			会公众投资			
			者道歉。			
			将在发行人	1	,	
	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 人孙志华	未采取稳定 股价的具体 措施	股东大会及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国证监会			
			指定报刊上			
			公开说明未			
			履行的具体			
			原因并向发			
				2017年11月		
				06 日		
			资者道歉;如			
			果未采取稳			
			定股价的具			
			体措施, 其将			
			在前述事项			
			发生之日起5			
			个工作日内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 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30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392,059.43	117,705,749.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5,397,437.51	114,029,850.68
其中: 应收票据	6,897,852.97	3,803,135.73
应收账款	138,499,584.54	110,226,714.95
预付款项	3,149,469.04	2,279,967.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984.23	4,139,946.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847,849.05	62,638,680.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717,708.53	495,087,453.10
流动资产合计	804,636,507.79	795,881,647.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10,000.00	9,0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8,578.30	284,537.28
投资性房地产	25,171,920.89	26,552,385.47
固定资产	260,257,133.39	226,368,273.47
在建工程	53,739,478.39	9,384,007.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411,079.74	32,079,348.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0,741.19	1,728,036.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42,203.22	9,683,01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1,571,135.12	315,089,599.67
资产总计	1,196,207,642.91	1,110,971,246.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680,346.19	43,106,879.16
预收款项	2,068,658.70	2,893,66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295,240.52	26,377,728.91
应交税费	13,832,682.31	8,760,861.41
其他应付款	2,983,164.09	1,798,541.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4) 田 玄 欧江 坐 劫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860,091.81	82,937,67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02,668.23	2,695,58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2,668.23	2,695,587.78
负债合计	99,162,760.04	85,633,259.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0,613,921.34	508,613,921.3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0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12,407.26	50,012,407.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4,376,971.00	356,942,70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3,023,379.60	1,015,569,033.55
少数股东权益	14,021,503.27	9,768,95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7,044,882.87	1,025,337,98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6,207,642.91	1,110,971,246.88
	-,,-,-,-,-,-,-,-,-,-,-,-,-,-,-,-,-,-,-	=,===,>.1,=.0.00

法定代表人: 孙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储志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储志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62,725.65	52,711,67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2,151,842.10	107,784,084.88
其中: 应收票据	1,260,000.00	2,000,735.73
应收账款	120,891,842.10	105,783,349.15
预付款项	2,792,620.97	1,627,595.93
其他应收款	102,206.00	522,250.00
存货	47,963,534.27	43,813,197.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3,000,000.00	479,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89,572,928.99	685,458,806.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10,000.00	9,0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432,990.64	69,318,949.62
投资性房地产	11,984,882.15	12,621,759.68
固定资产	244,261,395.90	213,711,861.02
在建工程	49,984,415.83	9,154,13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647,606.22	31,264,07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8,932.82	634,115.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27,536.22	9,461,65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747,759.78	355,176,549.44
资产总计	1,114,320,688.77	1,040,635,355.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0,973,631.73	49,348,586.53
预收款项	25,000.00	69,514.98
应付职工薪酬	19,925,931.06	17,247,484.51
应交税费	8,382,552.38	5,647,717.80
其他应付款	2,278,345.81	1,541,719.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585,460.98	73,855,02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02,668.23	2,695,58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2,668.23	2,695,587.78
负债合计	91,888,129.21	76,550,611.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1,298,864.47	509,298,864.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978,587.98	49,978,587.98
未分配利润	363,155,107.11	304,807,29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2,432,559.56	964,084,74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4,320,688.77	1,040,635,355.46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9,852,910.91	150,114,235.98
其中: 营业收入	159,852,910.91	150,114,235.98
利息收入		
己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581,904.24	112,144,549.30
其中: 营业成本	105,567,372.09	93,003,070.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2,695.42	1,467,576.40
销售费用	5,551,043.48	3,526,500.55
管理费用	10,020,226.92	7,950,780.31
研发费用	6,561,070.65	5,568,957.07
财务费用	-4,862,103.24	101,092.74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15,851.60	117,577.93
资产减值损失	-348,401.08	526,571.62
加: 其他收益	155,477.88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4,603,797.13	898,906.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65.91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17,658.11	23,93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41,047,939.79	39,066,925.37
加:营业外收入	1,754,380.00	366,972.25
减:营业外支出	13,134.11	36,292.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 列)	42,789,185.68	39,397,604.79
减: 所得税费用	7,061,038.78	6,871,583.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5,728,146.90	32,526,021.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35,728,146.90	32,526,021.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55,705.97	31,983,548.46
少数股东损益	572,440.93	542,473.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28,146.90	32,526,0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总额	35,155,705.97	31,983,54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2,440.93	542,473.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 孙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志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储志红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3,635,156.30	119,063,610.58
减: 营业成本	95,738,033.46	77,230,042.38
税金及附加	923,257.48	1,179,446.40
销售费用	15,786.77	46,835.50
管理费用	8,068,510.08	6,309,585.85
研发费用	6,116,402.60	4,930,970.23
财务费用	-207,312.84	-3,396.40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3,832.56	45,749.53
资产减值损失	-823,959.78	-60,422.98

加: 其他收益	155,477.88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12,083,599.87	835,234.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80,265.91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17,658.11	23,93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36,061,174.39	30,464,115.79
加: 营业外收入	1,320,980.00	207,114.04
减: 营业外支出	1,840.31	35,454.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37,380,314.08	30,635,775.19
减: 所得税费用	3,744,409.80	4,610,371.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33,635,904.28	26,025,403.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33,635,904.28	26,025,403.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635,904.28	26,025,403.8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8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1,629,551.57	418,632,962.56
其中: 营业收入	501,629,551.57	418,632,962.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0,999,435.74	312,225,915.52
其中: 营业成本	328,362,559.49	256,336,871.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48,759.31	3,825,761.18
销售费用	16,665,943.30	13,034,148.00
管理费用	26,947,356.31	21,391,979.25
研发费用	19,384,047.89	18,511,004.64
财务费用	-4,625,193.30	-1,950,093.63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15,851.60	117,577.93
资产减值损失	815,962.74	1,076,244.28
加: 其他收益	392,919.55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12,298,941.16	6,075,015.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114,041.02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一"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54,765.85	23,93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23,376,742.39	112,680,394.76
加: 营业外收入	5,254,780.02	3,812,452.72
减:营业外支出	1,237,752.10	54,206.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 列)	127,393,770.31	116,438,641.00
减: 所得税费用	21,618,245.17	20,179,588.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05,775,525.14	96,259,052.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105,775,525.14	96,259,052.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434,266.05	94,736,539.86
少数股东损益	1,341,259.09	1,522,512.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775,525.14	96,259,05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 总额	104,434,266.05	94,736,53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1,259.09	1,522,512.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14,089,933.53	329,002,609.89
减:营业成本	286,108,085.65	210,632,045.34
税金及附加	2,692,865.46	2,996,199.44
销售费用	46,478.28	122,850.70
管理费用	19,956,098.56	14,937,716.88
研发费用	19,384,047.89	18,511,004.64
财务费用	-431,092.96	-44,204.42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3,832.56	45,749.53
资产减值损失	158,370.64	452,452.32
加: 其他收益	392,919.55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 列)	19,641,473.62	5,867,96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114,041.02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54,765.85	23,93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06,264,239.03	87,460,844.83
加: 营业外收入	4,820,980.02	3,632,587.74
减: 营业外支出	358,996.79	35,919.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 列)	110,726,222.26	91,057,513.15
减: 所得税费用	15,378,406.85	13,572,974.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95,347,815.41	77,484,53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95,347,815.41	77,484,53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 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347,815.41	77,484,539.1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8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52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955,149.36	375,772,144.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 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154,700.40	31,091,90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94,934.92	4,259,12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104,784.68	411,123,17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012,939.00	215,104,520.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708,535.03	56,243,06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56,724.19	48,240,32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65,553.69	24,409,30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943,751.91	343,997,21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61,032.77	67,125,95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2,009,900.14	694,063,514.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000.00	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592.00	54,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003,492.14	695,117,774.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933,312.66	42,927,09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7,000,000.00	696,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933,312.66	739,177,09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9,820.52	-44,059,322.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61,290.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5,161,290.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290.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39,250,000.00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2,2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584.92	1,020,37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3,584.92	26,020,37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62,294.60	-26,020,37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1,611,053.57	667,405.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20,028.78	-2,286,336.4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95,059.35	18,080,49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75,030.57	15,794,157.43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834,598.54	337,687,558.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14,019.13	3,807,78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48,617.67	341,495,34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240,882.99	181,133,49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金	57,162,073.22	45,414,66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47,628.27	38,826,39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5,779.02	12,994,43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646,363.50	278,368,98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02,254.17	63,126,35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102,432.60	674,856,466.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25,000.00	7,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000.00	37,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461,432.60	682,093,72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431,343.45	41,135,908.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000,000.00	67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431,343.45	719,135,90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9,910.85	-37,042,181.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37,000,000.00	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584.92	660,37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73,584.92	25,660,37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73,584.92	-25,660,37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2,979.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737.73	423,798.6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00,987.92	844,13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62,725.65	1,267,935.98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月日

